

证券代码: 600398

证券简称: 海澜之家

编号: 临 2019—007 号

债券代码: 110045

债券简称: 海澜转债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第十五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第十五次监事会会议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已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以书面形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监事会主席龚琴霞主持了会议，会议应到监事 3 名，亲自出席监事龚琴霞、张勤学、黄凯 3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制度的要求，认真履行监事的职能，积极有效的开展工作，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财务状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公司治理情况、关联交易情况、收购及出售资产情况等方面进行有效的监督，对 2018 年度有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8 年度，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议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等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 2018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规范运作，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建

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和控制措施，公司财务运作规范。监事会在审核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后认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结构合理，财务状况良好，该报告及所涉及事项真实、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状。

3、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4、公司治理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关于公司治理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以强化规范运作及公司治理水平。

5、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议、审慎检查了公司收购、出售资产的情况，认为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的事项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交易价格合理，已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内幕交易，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6、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监督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 68 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的有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了如下的书面审核意见，与会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监督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以及预计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且交易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公平合理，按此履行日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良影响。

监事会成员列席了公司董事会第七届第二十四次会议，监事会认为与会董事在审议、表决时，履行了诚信义务，关联董事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董事会决议合法有效。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上述事项进行了监督审核，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健

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适合当前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的实际情况，较为全面的反映了公司经营活动的内部控制情况，没有虚假、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认真审阅了《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认为其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澜之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三十日